



他们似乎注定了不能在一起。

对立的地位，不能化解的**血海深仇**。

但她与他，是**光与影**，是**声与响**，不能分开，不能失去。

花儿的幸福

HUAKAIDEXINGFU

公孫羽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花开的幸福

HUAKAIDENINGFU

公孫羽
著

他们似乎注定了不能在一起。

对立的地位，不能化解的血海深仇。

但她与他，是光与影，是声与响，不能分开，不能失去。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青春酷语(第五辑)

主 编：珠 雅

责任编辑：马燕茹

装帧设计：花 雨

出版发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

电 话：0471-4971950

印 刷：广州市快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960×710 1/16

印 张：360 字 数：2700 千字

版 次：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200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978-7-204-09277-2/I·1854

定 价：460.00 元(全 20 册)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式加以侵害，一经查获，必定追究到底，绝不宽贷。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目录 contents

前言 一根执着飞翔的羽毛 001

第一部 莫失莫忘 003

楔子 言之不尽 004

第一章 相见恨早 006

第二章 卧薪八年 021

第三章 铸成大错 036

第四章 求失求忘 044

第五章 重新开始 055

第六章 海上巨灵 062

第七章 红赏追缉 071

第八章 医者之心 078

第九章 莫失莫忘 089



目录
contents

第二章	并蒂	107
第一章	失踪	108
第二章	受虐	120
第三章	白马郎	128
第四章	传书	139
第五章	旧忆	148

第六章	私会	158
第七章	保护	169
第八章	许嫁	179
第九章	悔婚	188
第十章	并蒂而开的幸福	199
后记		215
书评	太阳微笑，公孙羽的云中漫步	217

对立的地位，不能化解的矛盾。他们似乎注定了不能在一起。
但她与他，是走与爱，是手与吻，不能分开，不能失去。

前言 一根执着飞翔的羽毛

作者：秋飞花

羽毛不承认自己是一个很有天分的作者，但是我坚持这么认为。事实上，她是一个很有主见，很有思想的女孩子。读她的小说，经常被她字里行间些自然流畅、闪耀着哲理光辉的语句打动，而令人难以置信的是：那些美仑美奂句子却是她信手捻来、随意挥洒而成。

她不喜欢别人过分的赞美，她是那种异常勤勉、求实、认真跟执着的人；她对自己的文章从行文风格到故事内容都有非常严格的要求；她渴望进步，并不断地进行各种冒险尝试；她天性爽朗，给人以亲近的感觉，但在这一点上也不是全然可爱的。因为她那种不肯服输的个性，有时会让我感到头痛万分。例如：她会在发表了某篇文章后命令我去阅读并提出意见，但到了最后又会为我一句老实，却并不见得准确的评论而大发雷霆、口水乱溅。但你要当她是一个很自恋的作者那就错了，因为她有时也会为了一句批评，将已经构思成熟的十几万字小说全部推翻。

羽毛写的是通俗小说，但她的态度却是异常严谨。对待每一部作品都会全身心投入、耗尽了心力去创作，甚至不惜把自己弄到疯魔的状态。我忽然间想到：是不是因为羽毛写的时候已经把自己搞成了一只“魔”，因此她的文字才会变得这样有“魔力”呢？哈哈，这当然是一个玩笑了！不过，如果你有幸能读到这本书，请你一定要去细细地品它，慢慢地嚼它，我保证你一定会看到一本绝对与众不同的爱情小说，甚至有可能，你会读到羽毛的心^_^。

我在想，这一根执着的羽毛有那么好的天分（嘿嘿……她是抵死不承认的，但是我非要这么讲^_^），加上这样的努力劲儿，总有一朝会变成一只高飞的

鸿雁。

羽毛剽悍插话：花花你说我写文写疯魔了？你找抽是吧？

羽毛冷静澄清：俺从来没有写文写疯魔过，对于花雨作者秋飞花凭空造谣一事，俺暂时持保留意见。

《莫失莫忘》

他第一眼见她就讨厌她，认为她是他见过的最没心没肺的女孩儿。

他从没见过哪个女孩能笑得像她那样。那样小巧红润的一张嘴，却被她笑得就要裂开一样，那样星亮的一对杏眼却被她笑成了黑线，像两只丑丑的小蜈蚣巴在她的脸上，真的笑得好讨厌啦！

那么巨大那么明快的笑容，实在太刺目了！好想打她一个耳光，把那个该死的甜笑打掉。

花开的幸福
公孫羽

楔子 言之不尽

言为心声，有些话一定要说，但即便你可从容表达自己心意，听在别人耳中，转入别人心中，未必就是你的本意了，误会因此迭生，祸从口出，于是佛曰不可说，不可说。

我还有那么多关于人生的体悟来不及传授给喜眉，总认为她还小，还小，不必心急，多让她混沌几年，人都是因为混沌而快乐的，我不曾料到我会走得这么早，又这么匪夷所思。

当第一拳以蜂蜚般的速度刺向我的胸口的时候，我甚至可以感觉到自己的心在胸腔内整个儿激荡了一下，第二拳更快，就像第一拳还没打完，又朝前递了一下。穴蝠是我一手豢养的，我知道他们拼命时的劲头，就算是强弓射不透的重甲也能被他们一拳打穿。毫无章法，却至烈至毒的打击方式，令穴蝠成为真正的杀人利器，我则像一个铸剑的人，最终死在了自己的剑下。

当我抛不开情义重负，答应为穆昕夺位的时候我就知道，我将不可避免地双手血腥，更将不可避免地罪孽深重，我所做的一切，最后都将偿还，我看得很清楚，却不曾料到这个结局来得这么快、这么怪。

我不相信我会被暖冬杀死，正如暖冬不相信他会杀死我，暖冬一定以为我能避开他的重击，而他可以趁空躲避我的，暖冬没料到我会临时撤掌。

暖冬到底是个血气方刚的少年郎，他不明白牺牲的涵义和代价。

当我力不能支，整个人倾颓般朝后仰倒的时候，最意外的人不是暖冬，而是站在一旁的喜眉。

不管齐府暗中进行着多少不为人知的勾当，不管我曾有过哪些令人发指的行径，喜眉的那双眼是干净的，是快乐的。

我也料不到她平生第一次直面残酷的时候，这残酷是发生在她亲父的身

对立的地位，不能化解的仇恨在此。
但她与他，是儿与男，是父与母，不能分开，不能失去。

他们似乎注定了不能在一起。

上。

“阿爹？”喜眉细声细气地叫我，她显得十分懵懂，似乎无力理解眼前发生的一切。

直到此刻我才不得不承认，我对喜眉的娇宠过了头，以至于她个性如此软弱，智慧才干应对方方面面都是乏善可陈，我不晓得接下来的人生她将如何走下去。我的父母亲族早就死在流放地，喜眉自小失母，母族也是人丁单薄，待我死后，喜眉无可倚仗。

“齐先生！”暖冬知道自己铸成大错，满脸惊惶，手足无措。

万事取其心，我知道暖冬不是故意杀我，这就够了。但——喜眉绝对没有这种智慧和练达，她绝对不懂人这一辈子活来活去仅是为了活自己的一片真心，她更加没有勇气面对世俗压力，不顾一切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所以我必须告诉她——

喜眉，这不是仇杀，仅是意外，别怪暖冬，你和他好好的，阿爹九泉之下就觉得安慰了。

但我说不出口，我无力说出口，每次挣扎都挣出满嘴的血涌，我拼命地以目对喜眉示意，我感觉喜眉看懂了我的眼色，我放下心来，撒手去了。

喜眉，别管别人怎么说，只要你自己知道暖冬不是你的杀父仇人，一切仅是一场意外，就够了。

人活来活去就是活自己的一片心。我齐眉侠一生，对妻子尽情尽爱，对朋友尽义尽忠，对女儿，悉心呵护，我从来不去想自己的所作所为在别人看来是对是错，因为我想要的，从来都仅仅是，不负我心。

第一章 相见恨早

他第一眼见她就讨厌她，认为她是他见过的最没心没肺的女孩儿。

他从没见过哪个女孩能笑得像她那样。那样小巧红润的一张嘴，却被她笑得就要裂开一样，那样星亮的一对杏眼却被她笑成了黑线，像两只丑丑的小蜈蚣巴在她的脸上，真的笑得好讨厌啦！

那么巨大那么明快的笑容，实在太刺目了！好想打她一个耳光，把那个该死的甜笑打掉。

他从没见过哪个人这样笑，他的父皇，他的母后，他的姐妹，他的两个孪生弟弟，那些侍卫，那些宫女。他们都不爱笑，每次笑都像憋了一泡很硬的屎拉不出来，整张脸都挤在一起，快乐也因此挤在了一起……

因为他伤得十分严重，齐先生恩准他迁到仆人房，而不是和别的穴蝠死士一起窝在地洞里。

“你是新人。”

这是喜眉对他说的第一句话。

他立即扑过去捂住她就要坏他大事的小嘴，喜眉用力扭动，拳打脚踢，想要摆脱他的小黑手的欺凌，他的伤口不断被碰到打到，他痛极了，手上的力气更猛烈，喜眉突然不动了，他心里一松又是一紧，不会吧，他捂死她了不成？他的武功何时这般长进了？

他放开手，细心察看她的脸，喜眉的眼睛瞪得大大的，视线落在很远很远的地方，他一边看她一边更加讨厌她，皮肤好白好白哦，她一定很少晒太阳，她一定可以睡很多很多的觉，每天都睡得饱饱的，还有下雨一定有人给她打伞，说不定她每天都用牛乳洗面呢！真是讨厌到家了。

“嘿！”他揉了揉她，像揉一只讨厌的布偶娃娃，其实做得太漂亮的布偶

对立的地位，不能化解的矛盾，他们似乎注定了不能在一起。
但她与他，是光与影，是手与脚，不能分开，不能失去。

007

娃娃都是讨厌的，他知道，因为他曾经有过很多很多的布偶娃娃，布偶要很丑，别人才会喜欢，人们都是因为优越感而喜欢，所以当那天皇叔问他，若你得登大宝，你会爱民如子吗？他说，我当然会呀。

皇叔显得很欣慰。

他又说，人人都对我三跪九叩，我多威风？我当然爱他们，不过我爱民如犬。他以为自己说了很妙的话，拜托，他才六岁而已，他哪来的子？虽然苟太监常常爷爷祖宗这样乱叫他。

他养了好几条獒犬，他好爱它们，它们也好爱他，总是对他摇尾巴，还舔他的手掌心，如果天下的良民都对他摇尾巴，他自然也好爱他们。

皇叔显然不喜欢他的这个答案，他长眉一皱，冷哼了一声，掉转眼光不再看他，似乎他多么丑恶肮脏似的。好讨厌啦，皇叔好讨厌啦，这个女娃也好讨厌啦，她就像皇叔那么白，羊脂玉似的，还有那对眼睛，墨点的一样，讨厌极了，他实在忍不住啦，他要把它挖出来啦，他的探出右手食指中指，双指成勾，一点点逼近那双因为惊吓过度而失神的眼睛。

“啊！”喜眉终于惨叫起来。

他吓了一大跳，猛然缩回双指，她叫什么叫呀，他的手指都还没有碰到她好不好呀？

喜眉抽泣着，“你坏啦！”从来没人揍过她啦，这个小男孩是第一个，她的牙齿都被要被压碎啦，好痛好痛好痛呢！

“你才坏呢！”他比她大声，“你最坏！最最最坏！”更大声。

喜眉惊住了，一边吸鼻涕，一边打嗝，怎么会有这种人，明明做错事的是他呀，为什么他比她更加理直气壮呢？难道——是她有错在先？“那好嘛，对不起啦。”喜眉习惯了被人宠，她以为只要她认个错服个软，他立即会像所有人一样那么宠他，只要他变得和所有人一样，喜喜乐乐地看着她，她就又可以眉开眼笑无忧无虑了。

她习惯了每个人都对她好，苏嬷嬷，大青小绿，马房的哑巴叔叔，厨房的桃枝，当然还有父亲，也就是别人口中的齐先生，甚至连父亲那位很骄傲很骄傲的朋友，穆王爷，每次他见到她都会笑呵呵地蹲下来与她平视，摩着她的头顶问她，几岁了，会识几个字了，还有穆王爷总是不许她叫他王爷，总是说叫

我穆昕叔叔吧，穆昕叔叔也有好几个女儿，可惜都没有喜眉这么可爱。

没有人对她凶过，从来没有。苏嬷嬷说，我们的喜眉小姐是海神娘娘转世，所以这么美这么乖，只有最有来历的人才会投胎在这么富贵双全的家庭呀。

每次苏嬷嬷这么说，齐先生都会笑咪咪地制止，嬷嬷千万不要这么说，喜眉当不起。苏嬷嬷是已故的齐夫人的陪嫁嬷嬷，齐先生一直拿嬷嬷当半个长辈对待。

“对不起啦，你不要生我气了好不好？”喜眉很没骨气地避让着。

“啥？”她和他道歉？这个女孩不是女的？是个假扮的小太监不成？她怎么这么像苟太监呢，就算他说屎是香的，苟太监也会心悦诚服地附议，好香好香，鲜香四溢，简直比新出笼的虾饺还要香啦！他觉得苟太监好恶心，他自那次后就再也不吃虾饺啦！

“讨厌啦！走开！”这个女孩也像苟太监一样可恶又恶心，他伤口太痛了，不然他一定一脚踢开她，就像对苟太监那样。

喜眉呆了呆，他怎么还是对她这么凶？“你不要凶我，小哥哥，我错啦，我知错啦，你不要生气，我请你吃虾饺？”她讨好地捉住他的衣袖。他的衣袖很脏，又是血又是泥，可是她还是捉得很紧，她最怕脏了，不过这个小哥哥不一样呀，他和所有人都不一样。

苍岐国位于麒麟岛上，以丰富的海产闻名天下，其中最珍贵最有名的就是芥子鲨，黄顶海鸟，和水玉虾。这里的水玉虾比白雪更白，比水晶更透，连皮生吃都十分味美，苍岐国的人常说，吃完一口水玉虾，闻着太阳都觉得鲜香。水玉虾贩到中原比东珠还要值钱。齐先生和朝廷关系很好，获得了水玉虾的专营权，齐家因此暴富。

他一听到水玉虾，马上就要吐了，他对她做了一个鬼脸，然后不由分说地掀起她的裙子，她一定是个伪装的小太监，搞不好还是苟太监调教出来专门伺候他的呢！会吧？一直表现得十分暴虐的他心中一软，苟太监虽然很无耻很讨厌，可是他对他那么好，好得无从挑剔，若非苟太监把他压在身子底下，给他做了肉盾，他早就……他想到这里喉中一哽。犬吠、刀剑相交的厉鸣、人死前的哀呼、求饶声，一起刺入他的脑中，他突然变得好难过好难过，他不能再难

对立的地位，不能化解的矛盾等。他们似乎注定不能在一起。但她与她，总是与她，是爱与恨，不能分开，不能失去。

009

过了，不然他就要哭鼻子了。

喜眉更大声地尖叫起来，然后更大声地哭起来。他掀她裙子？他竟然掀她裙子？天啦！喜眉从没受过这样的屈辱。

“嚷什么！吵死人啦！”他还是理直气壮地叫得很大声。

喜眉的声音一下子哑掉了，像一盆火被人用水哗啦一下浇灭了，她捂着嘴无声地悲泣着，越哭越觉得伤心，这个小哥哥为什么不喜欢她呢？从来没有人不喜欢她呀。

他觉得她哭来哭去的烦死了，转身不想再理她。

他这里刚背对她，喜眉突然额头一点，触在他的后背上。

他吓了一跳，初时他以为她偷袭他，但击到背脊上的力量好小好小，小得像一种爱抚。

他清了清嗓子，他是很想开口痛骂她的，可是陡然间，他发现他的怒火他的急躁他的骄狂都不见了，他再也刚硬不起来，悲伤汨汨地从心底流出来，就在这时，喜眉伸出双手轻轻揪住他的腰带，她的小手一左一右搭在他的腰上，像是拥抱他一样。

他再也无法自抑，他意识到了自己是多么渴望一个拥抱，不管谁给的都不要紧，只要是暖暖的就好了。他飞速转身，反拥住喜眉，他也放声大哭，比喜眉哭得大声多了。

两个孩子就这么抱头痛泣，哭到最后，两个人都忘记了自己为何而哭，一边打嗝一边抬起狼藉的小脸，他先笑了，喜眉也跟着笑了。

“我叫喜眉。”

“你又不是鸟！”他鄙视她的名字。

喜眉怯怯地看着他。

“我叫鸾东啦。”我姓羿。

“哪两个字呢？”她很细心地追问。

他顿了顿，不耐烦地说：“暖洋洋的暖，冬天的冬啦。”

“姓呢。”她也知道他会嫌她啰嗦，于是声音很小很小地问。

“衣啦，衣服的衣啦。”

“哦。”喜眉低头抿嘴笑了起来。他最后还是告诉她他的名字啦，可见他

对她也是好的，不过他不是从一开始就对她好，不像别的人，不过只要她有耐心，他最后还是会对她好的。



麒麟岛每年近冬的时候都会被来自海上的浓雾笼罩，雾气久久不散，至少要持续十天半个月，最久的时候长达两个月。根据雾色的浓淡，苍岐国的天历官将其划分为：丝雾、絮雾、奶雾。

这一年海雾弥漫苍岐国的时候，苍岐国皇宫内经历了一次政权更替，穆王率领来历不明的黑衣蒙面死士夜闯九尊宫，杀掉了年仅七岁的新帝鸾东，同时绞杀所有先帝的后代，四位公主和两位王子，皇太后秦氏也被鸩杀。这也就是后世史家所说的“絮雾血泊”。



暖冬简直是在怒火和仇恨的滋养中长大的，他憎恶一切，他恨他的家破人亡，他恨他的前途尽毁，他恨他的形单影只，他恨世事变幻无常，他恨他的悲惨处境，他恨他的无能为力……其中最恨的要数喜眉。喜眉还是那么爱笑，那么甜美，他拼命地恨她，恨她恨得最专心致志的时候，他就会忘了他还需要憎恨别的。

暖冬还把脸上的刀伤也怪罪在喜眉的头上。

因为喜眉第一眼就发觉暖冬是个冒名顶替的“新人”，暖冬无奈，只得自执匕首，划伤面孔，一道横切额头，一道由眉心直达左耳下，他下手极重，皮肉翻转，几能见骨，伤愈之后，疤痕粗重，像是嵌在脸上一样，他这张脸是彻底毁了。齐先生找来为他疗伤的是孙神医的小徒，那小徒目光阴凉，似巨柳当庭，那是个很沉默的少年，他发现了暖冬脸上的伤是新增加的，但他什么都没说。

齐先生很重视“穴蝠”死士，如同他很重视水玉虾的产量一样。

谁能分辨出一只虾与另一只虾长得有何不同？

对立的位置，不能化解的矛盾，不能在一起。但她与他，是两难，是矛盾，不能分开，不能失去。

他们似乎注定了不能在一起。

011

齐先生虽然文武双绝，但他也分辨不出来，他仅知道穴蝠死士共有六十三名，在絮雾事变中死掉九名，重伤二十一名。

在齐先生看来，穴蝠都是一样的，死白的脸，毒锐的目光。

暖冬背后和大腿处有外伤，失血极多，故他面色死白；暖冬乍逢巨变，失国丧家，故他目光毒锐，暖冬侥幸地在齐先生的眼皮底下瞒天过海，别的穴蝠各自为政惯了，他们也没能察觉暖冬伪冒的身份。

因为这次突袭圆满成功，所有伤重的穴蝠死士都被恩准暂时搬离地穴，迁入仆人房疗伤。

孙神医的小徒医术高超，救治了每一个伤者。齐先生重酬医书一车、珍稀药材一车、黄金千两，小徒告辞离开，从头至尾没有一句废话。

“他叫什么名字？”暖冬认为小神医帮了他大忙，小神医完全可以告诉齐先生暖冬脸上的伤是从九尊宫回来之后添的，齐先生必然会对暖冬的身份产生怀疑，然后彻查，然后——他暖冬，不，他鸾东必然也会像他的母后手足一样屈辱惨死。

“他叫鹤明。”喜眉笑咪咪的，她早就和鹤明交上了朋友，实际上，齐府上下所有的生灵都是她喜眉的朋友，包括厨房的大老鼠，齐先生搞不清穴蝠死士的长相，她却一清二楚，因为她拿他们当朋友。

“你知道得倒清楚！”暖冬不开心，“鹤明？孙鹤明？”暖冬把这个名字念叨了两遍，暖冬心想，原来那小神医就是孙鹤明，暖冬自小壮健，难得传回御医，但孙鹤明的名字他也屡次听闻，这个名字总是和很多奇术关联在一起，什么接续断骨，什么劈棺救人，最显赫的一桩就是三针救太妃，宫中的符太贵妃多年神志昏乱，鹤明给她扎了三针，她就恢复如常，“你看到什么人都爱像个马屁精一样粘上去！轻贱骨头！还有那个巫医，你离他远点啦！”

喜眉习惯了暖冬对她恶声恶气，一点都不放在心上，“暖冬，你真的只有七岁吗？”

“干吗？”暖冬开始戒备，语气更恶，他认为她是在查探他。

“因为蝠蝠里面最小的一个是十三岁，他不是最后一个入地穴的，但是他最小，不过他和你差不多高，你好高，都不像七岁。”

暖冬认为喜眉嗲声嗲气的腔调十分恶心，但他来不及讽刺她，追问道：

“是吗，他叫什么名字？会什么武功？很厉害吗？”暖冬很清楚虽然他冒名顶替闯出死关，但眼下他的处境依然凶险异常。

“名字？他们都没有名字呀。”喜眉脸上黯黯。

暖冬突然发现他很不喜欢在喜眉脸上看到这么黯然的表情，好奇怪呀，他同时又讨厌看到她笑得明媚灿烂的样子。

“不过我叫他小六一。”

编号六十一？暖冬在心里默记，“他会什么武功呢？”

“抓抓手！”

“啥？”

“就是抓抓手！”喜眉一边说一边还探出右手，比划了一下，“抓抓。”

“这样叫‘抓’？这叫挠痒痒好不好！”暖冬忍无可忍，继续鄙视她。

“哦。”喜眉不好意思地低下头。

“虎爪手？”暖冬猜测正确的名字。

“对！”喜眉清脆地叫了一声，“暖冬你好聪明呀！”她赶紧拍他马屁。

暖冬一点不领她的情，反而沉下脸对她说：“以后不许叫我暖冬，不然我杀了你！我宰了你！”暖冬认为“宰”字比“杀”字更有威慑力，“听见没有！以后只许叫我小六一！”

喜眉吓得耸肩缩脖，不断点头。

暖冬心想这个小丫头真是像苟太监，你对她越凶她越听话，真是下贱！

“你的脸还痛吗？”喜眉关心暖冬的伤势。

不提还好，一提起暖冬立即怒火中烧，“都怨你！都怨你！若不是因为你，我也不需要自毁容貌！”暖冬也知道自己这么说十分不公平，为了在贼窝里掩人耳目，毁容是必行之计，但他就是要迁怒喜眉，因为这样会令他好过一点，“你听好！总有一天我也会毁掉你的脸！你是我见过的最讨厌的女孩子！最讨厌了！”暖冬一边说一边用力掐了掐喜眉的脸蛋。

暖冬的手指自从卧床养伤开始就没剪过，眼下养得好长，他的手一按下去，尖利的指甲即刻刺破了喜眉吹弹可破的嫩颊，血一下涌出来，喜眉马上哭了，暖冬吓坏了，飞快藏起行凶的手。

他并不是真心要弄伤她的。